**采购需求**

**一、服务内容：**

1、服务内容：违章建筑拆除、违法用地整改、清理占道垃圾、垃圾清运及复耕。

2、拆除建筑的清理：该项目所有拆除物及项目内的所有其他垃圾均由中标人负责清运，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置。处置地点：投标人自行处置。投标人须自行向相关部门办理《清运证》等相关手续。

3、复耕：主要包括土地清理、土地翻耕及田垄整理等。

4、中标人应做好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工作，并承担因项目施工中引起的所有安全责任。

5、在拆除时未涉及到本次项目的设施设备及物品，如在施工过程中有破坏及损坏必须按原状恢复。

**二、服务要求**

**1.项目开展前**

（1）除应急项目外，拆违前采购人提前一至两天通知中标人查看现场，进行技术交底工作。

（2）采购人向中标人明确具体拆除违法建筑（违法户外广告）的开始及结束时间、地点、范围。中标人应当严格按照采购人指定的范围进行拆违工作，不得擅自改变拆除范围。

（3）中标人在拆除开始前会同采购人检查被拆除违法建筑（违法户外广告）和毗邻建（构）筑物周边的地上地下管线情况，经确认管线已经切断或迁移、保护，不影响安全。

（4）中标人负责制定拆除方案（包括：项目概况、拆除现场平面图、人员机械的现场部署情况、工作方案、安全目标、临近房屋及管线保护措施、市容环境维护方案等内容），拆除方案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进行拆违工作，中标人按照约定的期限按时完成拆违工作。

（5）采购人负责拆除现场车辆临时占路等的协调工作。

**2.项目开展时**

（1）采购人对拆除进度、质量及安全等进行监督，中标人未按要求拆除或不具备完成能力时，经采购人书面通知3日内未改正的，采购人可安排他人进行服务，所发生费用应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有权从应支付给中标人的服务款中直接扣除。

（2）中标人如需采购人对拆除范围予以明确的或在拆违过程中发现存在与指定范围不一致的情况。应当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请示并严格按照采购人明确后的范围拆违。否则产生的法律责任和后果均由中标人依法承担。

（3）中标人在进行拆除及垃圾清运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现行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确保质量达到验收规范和标准。

（4）中标人需严格进行管理工作，做好拆违质量检查和记录。

（5）中标人将被拆除的建筑（含棚子、院墙等）拆除至室外自然地坪，地下室部分拆除到地下室地坪，拆除楼顶违法建筑时不得破坏防水层及楼顶原有附属设施，如有破坏需无偿予以修复。拆除过程中产生的渣土、废弃物等一并清理出现场并运输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6）中标人应自行准备服务所需的设备、工具及人员，人员要具有相应的工作资质和能力。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服务。

**▲（7）如遇应急除险或法定节假日，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一小时内应到达指定地点，按采购人要求进行服务。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的各项工作安排，安全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并提供24小时随叫随到的服务。（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

（8）中标人依法负责办理有关拆违及垃圾清运服务的相关手续并承担相应的费用。服务期内，如因中标人原因，有违反相关行政法律法规的行为而产生的罚款等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9）垃圾清运要求配置专用的作业车辆，制定着实有效的作业规范确保所有建筑垃圾在收集和清运的过程中不产生二次污染。建筑垃圾收集车（含机动车）必须加盖运行，关紧箱门，装载适当，应设专人清洗运输车辆的车体、轮胎，运输过程中发生撒漏应及时清扫，沿途无滴、漏、撒现象，确保道路干净整洁。

（10）严格控制拆除现场扬尘污染、噪音污染及其他环境污染。拆除作业时配备加压洒水设施，边拆除边洒水，抑制尘扬飞散。

（11）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不能及时清运的，表面必须全部使用密目网等材料予以封闭遮盖，并固定牢靠，避免因大风等天气造成扬尘污染。

（12）建筑垃圾清运清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清运时符合交管、城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13）中标人在进行拆除及垃圾清运过程中，务必加强安全防范措施，项目位于人流量大、高空等地点时，拆除时必须确保按规定搭设脚手架、挂安全网和设置警戒线等，严禁违章操作。

（14）中标人应保护拆除范围及其周边地上地下的电力、通讯（网络）、给排水、文物、国防设施、绿化等设施及公共设施，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严禁擅自处理。

（15）因中标人拆除行为造成非拆除房屋受损，需修复、赔偿的由中标人承担。拆除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必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无偿修复。

**3.项目结束后**

（1）每个拆违工作完成后3日历天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验收资料，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自接到验收资料10日历天内组织验收并核实工作量。

（2）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用于确定工作量的完整图像（影像）资料。如中标人拒绝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完整，因此影响结算工作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验收时因中标人原因未达到验收要求的，中标人进行改进后重新组织验收，采购人不承担此部分工作产生的费用。

**三、人员要求：**中标人接到拆除指令后，保证随叫随到，并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每次服务所需的各工种人员、人数及性能良好的车辆机械设备，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安排。如采购人需要多名工人（3人以上）的，中标人必须指定一名具体负责人，并服从采购人的指挥。人员年龄要求18-55周岁，且无违法违纪档案记录。

**四、其他要求**

1、中标人按照相关规定落实安全防护措施，自行负责安全管理，制定和执行严格的安全制度，加强对施工队伍的管理，进行文明施工，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培训，对工作人员的安全负责。现场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和明显的身份标志，由于中标人原因在服务期内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中标人工作人员发生的各种事故（包括治安、交通、劳资纠纷等事件）以及拆违引发的其他责任事故，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与采购人无关。如采购人因此而遭受损失的，中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2、施工人员应尊重拆违范围内的居民，通过协商解决相关问题，不得与居民发生冲突。高空落物时，应注意对周边管线与居民私有物品的保护，落物点旁应设观察人员，防止落物伤人。除此之外，中标人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如暴雨、台风，施工造成的停水、停电、伤人等）做好相关的应急预案。

3、中标人承诺自承包服务期内，在执行事务过程中，加强消除现场风险隐患，全力确保现场安全，并做好保密工作。

4、在服务过程中，必须服从安排，配合政府执法。所有工作人员必须在政府执法人员的组织下进行，听从采购人下达的任务，不得擅自违规操作。

5、场地路面要求：中标人施工过程中，应保证周围道路的日常通行，定时清理路面，路面不得堆放建筑材料或垃圾。由于中标人造成的主干道路面破损的，中标人应及时进行修复。中标人应注意运输的车辆和建筑材料、垃圾的堆放方式，避免建筑材料或垃圾在运输中散落到道路上，如散落到拆违区块外的道路上，中标人应负责进行及时的清理，建筑材料和垃圾不得随意堆放、车辆不得超载运输。

6、中标人应保持拆除工作符合采购人要求，被拆除项目的一切材料、设备等，均不得带离。被执行人的物品，全部由被执行人自行处理，中标人不得擅自处置，引起纠纷的由中标人自行负责。被执行人丢弃的物品，由中标人负责清除。

**五、项目所涉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数量** | **综合单价最高限价（元）** |
| 1 | 小工 | 1工日 | 300 |
| 2 | 水电工 | 1工日 | 500 |
| 3 | 高危作业工 | 1工日 | 600 |
| 4 | 气割工 | 1工日 | 500 |
| 5 | 木工伐木工 | 1工日 | 300 |
| 6 | 水磨石切割机切割楼板墙体 | 1米 | 118 |
| 7 | 空调、热水器等大型家电单独拆除 | 1套 | 1150 |
| 8 | 违章家用车单独拖车 | 1次 | 483 |
| 9 | 集装箱拖车 | 1次 | 783 |
| 10 | 安装彩钢板围挡 | 1平方 | 160 |
| 11 | 安装PVC围挡 | 1平方 | 155 |
| 12 | 安装编织布围挡 | 1平方 | 132 |
| 13 | 拆除彩钢板围挡 | 1平方 | 22 |
| 14 | 拆除PVC围挡 | 1平方 | 32 |
| 15 | 拆除编织布围挡 | 1平方 | 22 |
| 16 | 4米及以下钢棚拆除 | 1平方 | 43 |
| 17 | 4米至10米钢棚拆除 | 1平方 | 61 |
| 18 | 电锯（不含操作人员） | 1台班 | 467 |
| 19 | 风炮（不含操作人员） | 1台班 | 850 |
| 20 | 气割设备含氧气（不含操作人员） | 1台班 | 450 |
| 21 | 60型挖掘机 | 1台班 | 1083 |
| 22 | 90型挖掘机 | 1台班 | 1183 |
| 23 | 120型挖掘机 | 1台班 | 1467 |
| 24 | 200型挖掘机 | 1台班 | 1733 |
| 25 | 250型挖掘机 | 1台班 | 2567 |
| 26 | 300型挖掘机 | 1台班 | 3100 |
| 27 | 120型打头机 | 1台班 | 2200 |
| 28 | 200型打头机 | 1台班 | 2667 |
| 29 | 250型打头机 | 1台班 | 3467 |
| 30 | 450型打头机 | 1台班 | 6167 |
| 31 | 8吨吊车 | 1台班 | 1000 |
| 32 | 12吨吊车 | 1台班 | 1133 |
| 33 | 20吨吊车 | 1台班 | 1267 |
| 34 | 25吨吊车 | 1台班 | 1367 |
| 35 | 35吨吊车 | 1台班 | 1433 |
| 36 | 50吨吊车 | 1台班 | 2233 |
| 37 | 80吨吊车 | 1台班 | 3333 |
| 38 | 100吨吊车 | 1台班 | 4033 |
| 39 | 120型以下挖掘机拖车 | 1次 | 367 |
| 40 | 200型以下挖掘机拖车 | 1次 | 517 |
| 41 | 250型以下挖掘机拖车 | 1次 | 550 |
| 42 | 450型以下挖掘机拖车 | 1次 | 1167 |
| 43 | 4方车 | 1台班 | 717 |
| 44 | 6方车 | 1台班 | 917 |
| 45 | 8方车 | 1台班 | 1083 |
| 46 | 12方车 | 1台班 | 1333 |
| 47 | 16方车 | 1台班 | 1533 |
| 48 | 20方车 | 1台班 | 1667 |
| 49 | 24方车 | 1台班 | 1800 |
| 50 | 25铲车 | 1台班 | 1267 |
| 51 | 30铲车 | 1台班 | 1400 |
| 52 | 40铲车 | 1台班 | 1633 |
| 53 | 50铲车 | 1台班 | 1867 |
| 54 | 登高车（曲臂车14-22mm） | 1台班 | 900 |
| 55 | 9.6m大货车 | 1台班 | 2167 |
| 56 | 前4后8大货车 | 1台班 | 2167 |
| 57 | 土地翻耕 | 1hm² | 3483 |
| 58 | 垃圾清运 | 1m³ | 2270 |

**注：▲1、本项目最终按实结算，采购人不承担最终完成量达不到合同金额的责任，中标人应充分考虑该风险。本次投标报价按费率报价形式，以%为单位，保留两位整数，最高费率为100%，合同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中标费率，综合单价包含人工、机械、材料、规费、措施费、税金、管理费等一切费用。**

## **六、考核标准**

考核小组每季度随机进行不少于1次的考核，如发现下列情况,对中标人进行相应的扣分, 本考核满分100分，采用重复扣分制，不设上限扣完为止（重复扣分制指考核细则内一个指标发现多个扣分点可以多次叠加），80（含）分为合格， 低于80分为不合格，每下浮1分扣当季度1%服务费，低于70分可拒付当季度服务费，累计两次考核低于80分（不含）的，采购人有权无责任终止采购合同。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扣分标准 | 打分 |
| 1 | 现场管理人员未尽到管理职责的 | 一次扣2分 |  |
| 2 | 工作时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的； | 一人扣1分 |  |
| 3 | 工作时未按规定穿工作服，工作鞋的； | 一人扣1分 |  |
| 4 | 工作时行为不检点，如嘻皮笑脸，大声喧哗，追逐打闹，勾肩搭背，玩手机等； | 一次扣2分 |  |
| 5 | 迟到、早退、脱岗、串岗 | 一次扣2分 |  |
| 6 | 故意消极怠工；工作中拖拖拉拉，出工不出力，屡教不改； | 一次扣2分 |  |
| 7 | 工作过程中发现重大问题未及时进行沟通 | 一次扣2分 |  |
| 8 | 工作过程中存在安全隐患 | 一次扣2分 |  |
| 9 | 设备未按要求配备的 | 一次扣2分 |  |
| 10 | 设备或车辆的驾驶人员未持证上岗的 | 一次扣2分 |  |
| ▲备注：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实行一票否决，绩效考核分为0：  （1）在协助执法时有打人、骂人等粗暴行为的； （2）协助执法时有损采购人形象被媒体曝光的； （3）不听从采购人指挥，胡乱行动造成严重后果的。 | | | |

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或法律法规、规范文件变动等情况调整考核标准。

**七、商务要求**

|  |  |
| --- | --- |
| 项目 | 要求 |
| 投标报价 | 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报价包括所有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保福利费、机械设备、保险、设备材料、机械设备损耗费与折旧费、交通运输费、餐费、日常开支费用、税费、以及为完成本项目的服务工作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合同报价不做调整。 |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注：采购人根据中标人上一年度的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签订合同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 |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付款方式 | 每季度支付一次，每季度服务结束根据考核情况结合采购人核对完成当季度工作量后按实结算，次月支付上季度服务费。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或普通发票，若中标人未及时提供，则采购人可以延迟支付相关款项，且不存在违约责任，若由此引起的经济纠纷由中标人负责。 |
| 合同终止 | 1、中标人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终止合同，确有特殊情况的，须提前2个月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因中标人达不到项目服务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其整改、扣款直至终止合同，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累计两次季度考核低于80分（不含）的，采购人有权无责任终止采购合同。 |
| 分包 |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